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區
承辦人：陳靜怡
電話：02-27208889#1089
傳真：02-87884137
電子信箱：lyiang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08303096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 (4269783_10830309641_1_ATTACHMENT1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辦理108年教育部藝術教育貢獻獎申請推薦說明會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藝術教育貢獻獎作業要點」及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藝術教育貢獻獎評選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表揚對藝術教育具有貢獻及服務績效之團體與個人，獎勵其對藝術教育卓越貢獻，促進民間資源對藝術教育業務之推動，爰辦理頒獎表揚活動。依「教育部藝術教育貢獻獎作業要點」規定，各團體與個人之推薦，須經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初選，再由教育部進行評選。
- 三、為鼓勵本市對藝術教育具有貢獻之教師、學校及團體踴躍參加108年度教育部藝術教育貢獻獎，本局訂於108年4月24日（三）下午1時30分假市政大樓N202會議室辦理申請推薦說明會，邀請106至107年度教育部藝術教育貢獻獎本市得獎者進行經驗分享。
- 四、本案請於108年4月17日（三）中午前逕至臺北市教師研習網報名並完成薦派，報名人數計50人，額滿為止，大佳國小1080327 全程參



與教師核予2小時研習時數。

五、參與本次說明會人員，本局同意核予公假及課務派代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